

常熟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常防控办〔2020〕1号

关于规范收运处置废弃口罩的紧急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常熟国家大学科技园、虞山高新区（筹）、虞山尚湖旅游度假区（虞山林场）、服装城管委会，市各委办局、直属单位（公司）：

为积极有效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全市口罩用量激增，为规范废弃口罩的收运处置，防止造成二次污染，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积极引导规范投放

要积极利用各类媒体宣传废弃口罩的分类投放要求，引导市民规范投放。普通居民宜将废弃口罩直接投放至其他垃圾桶内；如小区、单位设有废弃口罩专用收集容器的，物业服务企业和单位应对收集容器套塑料袋和加盖密闭，并做好每日消毒工作；对于存在发热、咳嗽、咳痰、打喷嚏症状的人，或接触

过此类人群的人，推荐将口罩先丢至其他垃圾桶，再使用 5% 的 84 消毒液按照 1：99 配比后（如使用其他消毒液的按产品说明配比），撒至口罩上进行处理；如无消毒液，也可使用密封袋、保鲜袋，将口罩密封后丢入其他垃圾桶。对于疑似患有传染病的民众，应在就诊或接受调查处置时，将使用过的口罩交给相应工作人员，作为医疗废物进行处理。

二、及时有效清运消毒

属地环卫部门对居民投出的生活垃圾要做到日产日清，满溢的随满随清。加强生活垃圾清运过程的消毒，对居民混投在有害垃圾收集桶中的废弃口罩，在清理前先用含有效氯 500mg/L ~ 1000 mg/L 的含氯消毒液喷洒或浇洒垃圾至完全湿润，再用夹子将废弃口罩分拣后投放至其他垃圾收集桶中。对小区、单位设置的废弃口罩专用收集容器要做到每天清理，清理前用含有效氯 500mg/L ~ 1000 mg/L 的含氯消毒液喷洒或浇洒垃圾至完全湿润，然后扎紧塑料袋口，投放至其他垃圾收集桶中。对疫情发生的小区、医疗产生的废弃物禁止混入生活垃圾收运，敏感地区生活垃圾要优先调度收运，减少停留时间。

加强垃圾容器、中转站、收运车辆、环卫作息房、公共卫生间、作业工具等的消毒杀菌措施。加强垃圾容器每日消毒，特别是要加强垃圾收集站（点）、中转站及垃圾填埋场、焚烧厂等消毒杀菌工作；要加强垃圾运输车消毒杀菌，垃圾运输车必须密闭，在每日作业结束后，要对垃圾运输车进行消毒杀菌。物业小区垃圾收集桶和集中收集点的消毒杀菌工作由镇（街道）、社区组织物业服务企业落实。无物业小区、公共区域垃圾桶、

垃圾收集站（点）由属地环卫部门落实。城乡环卫作息房、公共卫生间、垃圾转运站、有机垃圾处理站、垃圾填埋场、焚烧发电厂等由各运行（管理）单位负责消毒杀菌工作，每天消杀不少于两次。

三、强化分类规范处置

医疗机构和疫情发生的小区收集的废弃物，按照医疗废弃物规范处置。其他区域收集的废弃口罩，作为其他垃圾类别进行无害化焚烧处理。在城乡生活垃圾收运总量未超过垃圾焚烧发电厂处理能力的情况下，各板块生活垃圾实行全量焚烧处理。

四、做好环卫作业防护

从事收集、转运、处理的一线环卫工作人员及垃圾处理场现场工作人员按要求做好自身防护措施，一旦发现现场一线人员有发烧、咳嗽等症状，要及时安排就诊。收运处置废弃口罩作业推荐防护措施如下：

1. 穿长袖（袖口可收扎或紧口）、有防雨帽（帽口可收扎）的防雨工作服，配备足够数量（不小于2套）供轮换使用。
2. 穿尺寸合适的长筒胶鞋。
3. 佩戴一次性乳胶手套或抗化学和生物伤害的防护手套（可重复使用），防护手套应配备足够数量（不少于2套）供轮换使用。
4. 佩戴一次性外科口罩（至少两层）或N95口罩，一次性口罩最长4小时更换一次，或被水汽浸湿失去防护效果时也需要更换。

5. 佩戴尺寸合适的防护眼镜（医用防护眼镜或化学防护眼罩）。
6. 可设置专门的更衣场所或更衣间，便于重复使用的工作服、胶鞋、防护手套、防护眼镜等物品进行集中清洗消毒。
7. 劳动保护防护用品清洗消毒，可采用含氯消毒剂（如 84 消毒液）、过氧乙酸消毒液等，按说明书使用。
8. 配备洗手液，勤洗手、充分洗、洗干净，注意个人卫生。
9. 一次性防护用品使用后，弃置于垃圾车中一并运送到垃圾焚烧厂处理。

